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7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将事项公告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3106号），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1.42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85,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486,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48,013,700.00元后。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月11日出具了广会验[2017]G14000340425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招股说明书。

### 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

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一年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

#### （三）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保本型银行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或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类产品。

#### （三）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四）资金来源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资金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五）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六）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

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类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属于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运作的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且确保募集资金流动性

及安全性，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同意翔鹭钨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无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7日